**广商通网络招商协议书**

甲 方：

法 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乙 方：深圳市广商通策划运营有限公司。

法 人：周文彪

联系电话：

现甲方全权委托乙方进行网络招商事项达成以下协议：

1. 甲方对外招商的具体条件：
   1. 招商区域使用率 %、租赁面积单价 元/㎡；
   2. 水费单价 元/m³；电费单价 元/度；
   3. 管理费（建面） 元/㎡；
   4. 空调费（建面） 元/㎡、空调费以年度实际开放当月收取；
   5. 商户进场费（以合同年限按月租金参考或待定）；
2. 甲方对外招商的具体项目：

1、（项目）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3、如果因为甲方违约不支付拥金，乙方有权从承租方或者转让方收取拥金，并且终止其它任何合同事项！

三、招商合作期：三个月，自2018年 月 日至2019年 月 日止，

到期后如双方希望继续合作，则继续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执行。

四、招商意向书（附件一）

五、招商责任约定：免费发布招商信息，免佣金。

1、客户了解招商条件后，并电话咨询甲方同意后，同意签意向书，并支付月租金的百分之十为定金，由乙方代收。意向书快递给客户签字并支付定金给乙方，意向书生效。

2、意向书缓冲为两周，客户两周内无任何理由可以退约，乙方在三到五个工作日内退还全部定金，意向书作废。

3、意向书在两周后生效，甲方与客户按意向书条款并协商之后签定正式租赁合同，乙方不收取任何佣金

4、签意向书四周内，因客户原因未与甲方签定正式合同，意向书无效。乙方退还客户支付定金的80﹪，另外20﹪将作为乙方服务费，因甲方原因未与客户签定正式合同，意向书无效，乙方退还客户已交付的全部定金。甲方需要支付给乙方客户意向书中月租金的20﹪费用作为违约服务费。如果甲方不同意支付，甲方需每日按未付金额的千分之三支付违约金给乙方，乙方将终止与甲方的合作协议。

六、甲乙双方签字盖章生效，共同遵守协议，如果违约，按违约责任处理。

七、甲方委托乙方网络招商项目地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。

甲方法人签字： 乙方法人签字：

甲方投资人签字： 乙方项目人签字：

甲方法人盖章： 乙方法人盖章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 日期： 年 月 日